

证券代码：872333

证券简称：磐电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武汉磐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
武汉市蔡甸区九康大道 100 号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军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314,40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821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依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汇总，并形成了专项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314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武汉磐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及《武汉磐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314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314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314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生产经营状况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编写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，

真实，公允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314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的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、适当，真实、公允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314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决定暂不分红、暂不转增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314,4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伟、周江凡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磐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康达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磐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武汉磐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